

##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未来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为了更好地进行经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3147，证券简称：华江环保）自2019年2月1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5月10日。

公司已于2019年2月14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8日、2019年3月22日、2019年4月8日、2019年4月1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ZZGP2019030144）。截至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申报材料仍在审核过程中。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在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